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21年3月3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调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调整为刘慧娟女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2、《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对现有组织机构进行调整，新设成立数字化研发中心、采购部与产品项目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组织结构的公告》。

3、《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继续向中国光大银行株洲分行、兴业银行株洲分行、长沙银行株洲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株洲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本次授信金额合计为10.5 亿元，授信担保方式均为信用担保，授信用途为生产经营周转。具体授信情况如下表：

银行	授信金额	期限	授信业务品种
中国光大银行 株洲分行	2 亿元 (到期续签)	1 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及贸易 融资产品业务等。
兴业银行株洲 分行	3 亿 (到期续签) 主体授信额度 3 亿元,其中风 险敞口不超过 2.5 亿元	1 年	短期流贷、中期流贷、银行承 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票质 押融资、票据贴现、非融资性 保函（期限不超过 3 年）。
长沙银行株洲 分行	2 亿元 (到期续签) 1.5 亿元增加至 2 亿元	2 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及贸易 融资产品业务等。
中国农业银行 株洲分行	1.5 亿元 (到期续签)	1 年	中期流动资金贷款、短期信用、 国内保理。本次授信额度由株 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采用“统一审批，分配额 度”的模式分配。
中国工商银行 株洲分行	2 亿元 1 亿元增加至 2 亿元	1 年	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 汇票、商票保贴、非融资性保 函、贸易融资及供应链融资产 品业务等。
合计	10.5 亿元	-	-

具体授信业务以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合同或相关文件为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4、《关于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以 10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供应链融资额度，对下游企业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 3 年。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内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代表公司办理与本次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

暨对外担保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签署所涉及的一切有关法律文件。

公司董事王永红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加大了公司经营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 10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株洲天桥起重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株洲优瑞科有色装备有限公司、湖南天桥利亨停车装备有限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均为 2 年，担保金额合计 6,000 万元。担保期限均从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具体业务发生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董事王永红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涉及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进行担保，未做到同股同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